聋校义务教育

律动课程标准

（2016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定

第一部分　前言

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背景下，聋校学生的艺术教育受到了广泛的关注和重视，也对聋校律动课程的改革和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

律动课程是根据聋生的身心特点，专门为一至三年级聋生开设的一门必修的艺术类课程。在聋校课程体系和人的培养过程中，律动这门课程具有不可替代的独特地位和重要作用。要坚持育人为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律动作为有韵律性的肢体活动，是人类文化和艺术的一种重要形态和载体，也是聋校开展审美教育的重要内容和主要途径。作为一种独特艺术样式和美育途径，律动课程的价值在于：充分利用聋生的视觉、触觉、振动觉以及残余听力等感知觉通路，以律动的方式，发展聋生的动作协调能力、语言和沟通交往能力；培养他们对韵律的初步感受能力、欣赏能力和表现能力；提高审美素养，形成基本通感，开发艺术潜能；补偿身心缺陷，陶冶情操，启迪智慧，养成活泼、团结、友爱和遵守纪律的品质，为他们终身学习和全面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一、课程性质

律动是一门以韵律性肢体活动发展聋生内在节奏感、韵律感，培养他们对美的感受和体验，形成艺术审美能力，促进全面发展的课程。其课程性质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人文性

艺术是传承人类文化的重要载体，是人类宝贵的文化遗产和智慧结晶。律动课程是以韵律性肢体动作的展现为切入点，用艺术的感人形式、丰富内容和人文内涵打动聋生的心灵，引领聋生感受艺术之美；促进聋生与他人沟通、交往、合作能力的发展和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形成。

（二）审美性

律动课程通过多角度、多层面、多渠道的艺术活动，培养聋生感受美、欣赏美、表现美、创造美的能力，形成健康的审美情趣和态度，使其在提高审美能力的同时，身心得到和谐、均衡的发展。

（三）综合性

律动是一门融舞蹈、韵律操、打击乐器演奏、情景游戏为一体的综合性艺术类课程。其课程的四个部分内容既相对独立又紧密联系，形成一个完整的课程整体。在课程实施中，既要注意不同内容的相对独立性，又要注意课程的整体联系，发挥课程的育人功能。

（四）实践性

律动课程具有很强的实践性，主要通过舞蹈、韵律操、打击乐器演奏、情景游戏等内容和艺术实践活动，实现其课程价值。因此，律动课程应充分调动聋生艺术表现的主体性和自觉性，积极引导聋生参与各项律动活动，使其在活动中感受、体验和表现艺术之美，提高艺术实践能力。

二、课程基本理念

（一）面向全体，尊重差异，培养聋生的艺术素养

律动课程应以聋生为主体，既要面向全体聋生，引导他们积极参与艺术活动，培养聋生的艺术感受能力和审美素养，又要尊重聋生的个性差异，关注他们独特的审美感受与体验，鼓励他们个性化的艺术创造与表现，帮助聋生逐步体会艺术活动的基本特征，形成基本的艺术素养，为他们的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二）遵循聋生身心特点，引导他们积极参与艺术活动

依据小学一至三年级聋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在律动教学的起始阶段，应珍视聋生天真、活泼、爱模仿的天性，以丰富多彩的教学内容和生动活泼的教学形式增进教学的趣味性，吸引聋生主动参与，使聋生在活动过程中产生审美愉悦，体验艺术的魅力，潜移默化地养成开朗活泼的性格，以乐观向上的心态对待生活和学习，使生活变得更充实而富有情趣。

（三）开展综合性艺术活动，促进聋生的身心协调发展

律动课程包含了舞蹈、韵律操、打击乐器演奏及情景游戏等多领域的内容。要通过课程的实施和综合性艺术活动，培养聋生律动技能，发展身体的协调能力，训练形体、增进健康，开发潜能、补偿缺陷，促进聋生身心协调发展。

（四）了解文化艺术的多样性，培养聋生热爱中华民族文化艺术的情感

律动课程以我国各民族优秀的传统音乐、舞蹈艺术作为重要内容，通过学习，使聋生逐步了解中华民族的灿烂文化和艺术传统，热爱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增强民族自豪感；认识世界不同地区的艺术风格特征及文化历史，尊重世界文化艺术多样性。

三、课程设计思路

（一）以聋生律动学习内容划分教学领域

聋校律动课程按学习内容划分为四个学习领域：舞蹈、韵律操、打击乐器演奏及情景游戏，它们之间既独立存在，又相互关联、相互渗透，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体现了课程的综合性质和基本理念，有利于提高聋生的审美素养和综合素质。

（二）根据聋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分年级设计课程目标和内容

根据聋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和学习水平，律动课程纵向展开的逻辑是按一年级、二年级、三年级分别设计阶段目标和相应的课程内容。一年级是由学龄前阶段向义务教育阶段转换的过程，设计的学段目标和教学内容都是基础

性的要求，二年级、三年级在课程目标及内容的设计上有所提高和拓展。三个年级不同层次的课程目标和内容，呈现前后衔接、逐段递进、完整有序的内在联系。

（三）在保证教学基本规定性的同时，给予教师教学更大的空间

律动课程遵循义务教育的基本特征和聋生的特点，保证每个聋生接受较好的律动教育。为使每个聋生能在自己原有的基础上得到更好的发展，本课程的设计在体现规定性的前提下，给予教师课堂教学一定的自主权，提出了一些具体的教学活动建议，不同地区的教师可根据实际情况和条件，有选择地采纳这些教学活动建议。也可以根据本校的实际情况调整教学内容及学时进度，从而使教学活动更加灵活，教师更具选择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四）因地制宜，多渠道、多方式地开发和利用课程资源

律动课程要根据各地区经济文化发展水平的差异、律动教学的特点，开发和利用丰富多彩的地方课程资源，如区域文化表现形式、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的音乐与舞蹈图书及音像资料、各种艺术活动形式及场所、社会知名文艺团体及艺术家、有艺术绝活的家长及民间艺术传承人等。教师要根据聋校特定的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因地制宜，多渠道、多方式地开发和利用课程资源，使律动课堂教学精彩纷呈、独具特色。

第二部分　课程目标与内容

一、总目标

通过律动课程学习，使聋生掌握律动课程的基本知识与技能，促进聋生艺术感知能力、审美鉴赏能力、运动协调能力、自我认同和团结协作能力、社会认知和沟通交往能力的发展；提高他们的审美素养，开发艺术潜能；补偿身心缺陷，陶冶道德情操，启迪人生智慧，为聋生终身学习和健康成长奠定良好基础。上述课程目标从下列三个维度表述。

（一）知识与技能

1. 通过教学，使聋生了解舞蹈及韵律操中有关身体方位的划分、肢体动作的名称、道具或轻器械的使用方法等基础知识；了解打击乐器演奏中音乐的力度、速度、节奏、节拍等基础知识；了解情景游戏中有关规则、表演方法等基础知识。

2. 通过教学，使聋生学会舞蹈及韵律操中头部、躯干、四肢的基本动作，初步掌握动作要领，走、跑、跳、旋转时比较自如，培养聋生肢体动作的协调性和艺术性。演奏打击乐器时，能较好地运用击打、摇动等演奏技能。在情景游戏中，能够自信、自然、有表情地表演。

3. 通过有针对性的训练活动，使聋生具有把握各种动作力量变化的能力，增强身体的柔韧性，促使他们身体各部分机能协调发展。

（二）过程与方法

1. 充分利用聋生视觉、触觉、振动觉和残存听觉，通过观察、模仿、

体验等方法，引导聋生积极参与艺术实践活动，在活动中积累经验，学会艺术表现和创编的初步方法，形成基本通感。

2. 创设情境，激发聋生的参与兴趣和艺术想象力，使聋生能够积极参与即兴式表演和综合性艺术实践等活动，不断开发艺术潜能，改善功能缺陷，促进智能发展，提高审美能力及艺术的感受、表现与创造能力。

（三）情感态度与价值观

1. 通过各种有效的途径和方式，引发聋生对有韵律性的肢体艺术表演活动的持久兴趣，丰富情感体验，增进沟通交往，提高自我认知能力，培养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

2. 通过艺术形象塑造、优秀作品欣赏，使聋生学会认识美、体验美、评价美、享受美，提高审美素养，养成良好的审美情趣，促进身心的协调、均衡、健康发展。

3. 通过综合性艺术活动的开展，使聋生具有合作意识、集体意识，能够克服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形成坚毅、活泼、团结、友爱及遵守纪律的品质，在艺术熏陶中潜移默化地建立起对民族、对人生、对一切美好事物的挚爱之情。

二、具体目标与内容

（一）一年级

1. 舞蹈

（1）通过视觉、触觉感知节拍，能够跟随指挥动作，按照节拍、节奏的要求完成舞蹈动作。

（2）了解身体的八个方位，并能准确辨识和表达。

（3）学习中国古典舞中掌、拳、指的基本手形，学习山膀、按掌、托掌等手的基本位置，学习撩掌、盖掌等手的动作，完成单手组合练习。

（4）了解正步、小八字步、丁字步等脚的基本位置，完成动作组合。

（5）学习走步、小碎步、小跑步、蹦跳步等舞蹈基本步法。

（6）通过地面练习，完成勾绷脚、屈伸腿、抬腿等组合练习。

（7）学会小鸟、小兔等动物动作模仿律动组合。学会穿衣、刷牙、摘苹

果等生活或劳动动作模仿律动组合。

（8）学会2~4个儿童舞和歌表演。

（9）结合学习内容，观看律动组合、儿童舞和歌表演，培养观察能力及模仿能力。

2. 韵律操

（1）学会踏步、小跑步、蹦跳步等下肢动作。

（2）学会胸前击掌、屈肘握拳前后左右摆动、上下摆臂等上肢动作。

（3）学会1个运用轻器械的韵律操组合。

（4）学会1套徒手韵律操。

（5）观看韵律操表演。

3. 打击乐器演奏

（1）能够感受重击及轻击鼓面时鼓皮振动的异同，了解音有强弱之分。

（2）认识大军鼓、小军鼓、钹、小鼓、镲、锣等常用打击乐器，能够简单演奏。

（3）进行四二拍、四三拍节奏练习，初步掌握节奏、节拍及强弱规律。

（4）能演奏四二拍、四三拍的简单乐曲，能完成8小节打击乐曲的齐奏。

（5）能够独立用某一种打击乐器敲击出强音和弱音。

（6）用声势表现出声音的强弱、快慢。

（7）欣赏2首以上打击乐合奏作品。

4. 情景游戏

按照游戏规则进行1个以上游戏活动，在游戏中能够集中注意力，反应灵敏。

（二）二年级

1. 舞蹈

（1）通过视觉、触觉感知节拍，跟随指挥动作，按照节拍、节奏的要求较好地完成舞蹈动作。

（2）学习中国古典舞中双山膀、双托掌、托按掌等手的基本位置，学会切掌、端掌等手的动作，完成双手组合练习。

（3）了解弓箭步、小踏步、前点步、后点步等脚的基本位置，完成动作组合。

（4）学会跑跳步、踏跳步、退踏步、弹簧步、跑马步等舞蹈基本步法。

（5）通过地面练习，完成压腿、开胯等组合练习。

（6）学会孔雀、青蛙、小鱼等小动物动作模仿律动组合；学会爷爷奶奶走路、懂礼貌、摇小船、采茶等生活或劳动动作模仿律动组合。

（7）学会4~6个儿童舞和歌表演，学会1~2个民族民间舞。

（8）每学期能独立或与他人合作表演1~2个喜爱及熟悉的歌表演，表演需自然、流畅，节奏准确，有韵律感，并能表现出适宜的情绪、情感。

（9）结合学习内容，观看律动组合、儿童舞、歌表演、集体舞，增强观察能力及模仿能力。

（10）创编生活中熟悉的人物或动物形象。

2. 韵律操

（1）学会V字步、后屈腿、侧交叉步、单吸腿等下肢动作。

（2）学会向前推手掌、向下按手掌、双臂下拉、向侧展臂等上肢动作。

（3）学会1个运用轻器械的韵律操组合。

（4）学会1套徒手韵律操。

（5）观赏韵律操表演。

3. 打击乐器演奏

（1）认识全音符、二分音符、四分音符、八分音符，了解音有长短之分；认识四二拍、四三拍拍号。

（2）认识七个音的音名及唱名，了解音有高低之分。

（3）认识八音铝片琴、铃鼓、碰铃、木鱼等常用打击乐器，能够简单演奏。

（4）进行四二拍、四三拍节奏练习，初步掌握节奏、节拍及强弱规律。

（5）能演奏四二拍、四三拍的简单乐曲，能完成8~16小节打击乐曲的齐奏。

（6）用声势表现出声音的强弱、快慢。

（7）欣赏2首以上打击乐合奏作品。

4. 情景游戏

按照游戏规则进行2个以上游戏活动，在游戏中能够展现表演技能，并与游戏伙伴主动配合。

（三）三年级

1. 舞蹈

（1）了解芭蕾舞的手位、脚位，完成动作组合。

（2）学会踵趾小跑步、踏点步、进退步、三步一抬、秧歌步等舞蹈基本步法。

（3）通过扶把练习，学会擦地、蹲、立、腰、踢腿等动作组合。

（4）学会3~5个民族民间舞。

（5）能根据歌词创编动作进行歌表演。

（6）观赏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舞蹈，能感知其最显著的风格特征；能模仿其典型节奏和一两个特色动作，并选择口语、手语或其他方式简单描述舞蹈作品所表达的情感和个人的情感体验。

（7）能在教师指导下参与化装及道具、服饰、场景制作等活动。

2. 韵律操

（1）学会开合跳、上步吸腿、左右侧点步、恰恰步、点地顶髋等下肢动作。

（2）学会左右划手、握拳屈肘胸前环绕、左右屈伸臂、单手握拳下拉、双臂波浪摆动等上肢动作。

（3）学会1个运用轻器械的韵律操组合。

（4）学会 1 套徒手操。

（5）学会1个以上团体韵律操。

（6）观赏韵律操表演。

3. 打击乐器演奏

（1）认识全休止符、二分休止符、四分休止符、八分休止符、小节、小节线、终止线、四四拍拍号。

（2）能够正确击打切分音。

（3）认识响板、沙槌、竹板、三角铁、手串铃等打击乐器，能够简单演奏。

（4）能完成8小节以上的打击乐合奏曲。

（5）在教师的指导下，即兴创编并与他人合作演奏2~4小节乐曲。

（6）能按照乐谱节奏读出2首儿童歌曲的歌词。

（7）欣赏2首以上打击乐合奏作品。

4. 情景游戏

按照游戏规则进行3个以上游戏活动，基本达到角色的表现要求；能对自己或他人的情景表演进行简单的评述。

第三部分　实施与建议

一、教学建议

为保证课程标准的实施，教师要深入领会律动课程的基本理念，以聋生为本，全面实现课程价值和课程目标。在教学中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遵循聋生的艺术感知规律，突出律动学科特点

律动是动作的艺术，表现性是律动的重要特征，在教学中应注重表现性与视觉、动觉相结合。因聋生的听觉缺失，视觉感知和动作的模仿应成为聋生学习律动的主要内容和手段。节奏是聋生学习律动的基础，在教学中应注重节奏要素，通过有组织、有节奏的韵律性动作，培养聋生对韵律的感受能力、欣赏能力和表现能力。

教师要不断提高律动教学的水平,用自己的感悟激起聋生的情感共鸣，用自己的形体、言语和动作，将韵律的美传达给聋生，引导聋生喜爱表演，乐于参与，在活动中逐步养成优美、优雅、大方、自信的外部形体和内部风范。教师要善于运用生动活泼的形式进行教学，并将思想品德教育内容寓于课堂实践活动之中，让聋生在艺术的氛围中获得审美的愉悦，做到以美感人、以美育人。

以艺术感知为核心是律动教学最基本的理念,应渗透在各个不同的教学领域中，通过律动的感受与欣赏、表现、创编及相关文化知识的学习，丰富情感，发展想象，深化对艺术的体验，提高聋生对艺术的感悟能力和理解能力。

（二）重视教学目标的设计与教学内容的整合

律动教学目标的设计应体现三个维度的整合及有机联系，重视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的正确导向，注重过程与方法的教学体现，同时应明确知识与技能的目标达成。

教师应在全面理解、把握不同教学领域系统性、完整性、独立性的基础上注意其相互间的内在联系，整合教学内容，使之相互渗透、融合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在具体实践中可单独进行某一领域内容的教学，也可以融入另一两个领域的内容进行教学活动。如打击乐器的教学可与其他教学内容相结合，可用打击乐器为儿歌、童谣伴奏，可用打击乐器伴舞或为游戏烘托气氛，也可以单独或合作进行打击乐器演奏。

（三）选择多种多样的律动教学方法

要根据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聋生的身心特征选择合适的律动教学方式，注意运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引导鼓励聋生积极参与活动。同时，教师要充分认识聋生的个体差异，重视个别化教学，在坚持教学统一要求的基础上，尽可能开展分层教学、分类指导，对有特殊需要的聋生开展个别教学和辅导，使每个聋生都能得到较好的发展。

（四）充分调动师生双方的积极性

聋生是教学活动的主体，应充分发挥聋生学习的主动性。教师是教学活动的组织者和指导者,在教学过程中，要注意建立民主、平等的师生关系,突出聋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和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加强教学过程中师生的互动交流。

（五）积极引导聋生进行律动实践活动

在教学中要引导聋生积极参与律动实践活动，多看、多模仿、多接触、多实践，在实践活动中展示自己，积累经验。教师要有效利用各种多媒体资源，培养聋生乐于参与、勤于实践的意识和习惯，提升聋生的艺术实践能力。课程的实施应创设条件尽可能向课外和社会延伸，与少先队活动、班会活动、社区活动、节日庆祝活动、纪念日活动等丰富多彩的课外艺术活动相结合，相互补充，相得益彰。

（六）合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

以信息技术为代表的现代教育技术扩展了律动教学的容量,丰富了教学手段和教学资源，在律动教学中有着广阔的应用前景。教师应合理利用现代教育技术视听结合、声像一体、资源丰富的特点，发挥科技辅具在教学中的支持性作用，加强现代信息技术、科技辅具与课程的整合，推动课程呈现方式、学习方式与沟通交往方式的改革，提升教学质量。

（七）因地制宜地实施律动课程

聋校和教师应结合本地、本民族和本校的具体情况，充分利用当地的乡土艺术资源和课程资源，因地制宜地选择适宜的教学内容和活动形式，丰富具有区域文化和民族文化特色的教学内容，加强校本课程建设，推进律动教学改革，营造良好的校内外艺术环境和文化育人氛围，促进素质教育的全面落实。

二、评价建议

律动课程应充分体现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精神，贯彻课程标准所阐述的课程理念,着眼于评价的诊断、激励、改善与导向的功能。通过科学的课程评价，让聋生了解自己的进步，增强学习的信心和动力，促进课程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一）评价内容

对聋生的评价是课程评价的主要方面，目的是促进聋生全面发展。应以课程标准中的课程内容为基本依据,全面考查课程内容所涉及的情感态度与价值观、过程与方法、知识与技能等方面的目标达成情况。如聋生对表演艺术的爱好与情感反应，在艺术实践活动中参与态度及参与程度、合作愿望与协调能力，律动的模仿能力及表现能力，对律动与相关文化知识的认识、理解能力，以及掌握知识、技能的实际水平等。

（二）评价的方式与方法

1. 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

形成性评价是对聋生在学习过程中的情感、态度、方法、知识、技能发

展变化的评价，在日常教学中可采用观察、展示、录像、表演等方式进行。终结性评价是对聋生阶段性学习成果的评价，在学期或学年末进行，主要采取模仿、表演等方式进行。

2. 定性述评与定量测评相结合

定性述评是一种描述性的质的评价，主要适用于聋生在律动学习中情感态度和价值观等难以具体量化的一些内容。如对律动的兴趣爱好、情感反应，对实践活动的参与及与他人的合作交流情况，律动的赏析感知、集体合作完成的表演组合及创编活动等，可以用较为准确的评述性文字进行定性评价。

定量测评是对课程实施结果进行的量化评价，适用于知识与技能等可以量化的内容，如律动表现要素的认知和掌握程度、律动表演等。

3. 自评、互评及他评相结合

聋生的自评以描述性评价为主，重点应放在自我发展的纵向比较上，可运用“成长记录册”的形式记载聋生的成长过程，从不同阶段的回顾和比较中看到自己的进步。聋生间的互评可以采用分组表演或创编展示等形式，在观摩交流中互相点评。他评可以采用教师、家长等相关人员观摩聋生综合性展演和教师评语等方式进行。

以上各种形式的评价，都应该既充分肯定聋生的进步和成绩，又要找出聋生在学习中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方法，以利于促进聋生的发展。

三、教材编写建议

编写教材应以课程标准为依据。律动教材包括聋生用教科书和与之配套的音像资料以及教师用书。

（一）教材编写原则

1. 以聋生为本原则

从聋生的兴趣、能力和需要出发，结合聋生的生活经验，遵循聋生的身心特点及审美认知规律，以学习为中心，提供感受艺术、表现艺术、创造艺术及学习相关文化知识的机会，为提高聋生艺术审美素质及终身发展奠定基础。

2. 教育性原则

教材应将思想性与艺术性有机结合，体现律动教学的特点与规律，并渗

透思想品德教育。

3. 科学性原则

注意律动知识及技能的准确性、严谨性，符合聋生律动学习的认知规律。

4. 实践性原则

教材应重视实践活动的设计。教材的难度、分量要适应多数地区的律动教学水平，以利于聋生参与实践活动。

5. 综合性原则

教材要加强各部分教学内容的有机联系，充分发挥教材和教学的整体育人功能。

6. 开放性原则

正确处理传统与现代、中华文化与世界多元文化的关系，注意吸收具有时代感、富有现代气息的优秀作品，密切联系社会生活，丰富教材内容，开阔聋生的艺术视野。

（二）教材内容编写建议

1. 教材应注重继承与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理解和尊重多元文化，体现时代特点，有助于增强聋生的民族自尊心和爱国主义情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与价值观。

2. 教材应符合聋生身心发展特点，循序渐进，突出重点。适应一至三年级聋生的认知水平，富有童心、童趣；要充分考虑聋生学习的特殊性及心理需要，有助于激发聋生的学习兴趣和创造精神，致力于聋生艺术素养的整体提高。

3. 教材所选乐曲以及活动的设计，应富有美感和较强的节奏感，适合律动表演。题材、体裁、风格应丰富多样，难易适度，适合聋生学习。

（三）教材呈现形式的建议

1. 教材的体例和呈现方式应灵活多样，注意适应低年级聋生的阅读能力和认知特点。多利用图画，增强吸引力与趣味性，有利于启发聋生的想象与联想，以弥补有声语言的缺失。

2. 要配合教科书选取适宜的音像资料。乐谱选择可参照普通学校课标教材，适当降低数量和难度，以识读节奏谱为主。

3. 教材要有开放性和弹性，在合理安排基本课程内容的基础上，给学校和教师留有开发及选择的空间，也为聋生学习留出选择和拓展的空间，以满足不同聋生学习和发展的特殊需要。

四、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建议

（一）教学设施是实施律动课程的物质保证。聋校需创造条件，为律动教学配备相应的设备。如适用于教学活动的律动教室，必要的课堂乐器、音像器材，游戏和律动常用的教具、学具、道具，有条件的要配备并充分利用多媒体教学设备和科技辅具。学校图书馆及教研组应购置律动书籍、杂志、音响资料等，供教师备课、进修和研究使用。学校的聋生阅览室也应配备相关艺术杂志、音像资料，供聋生收集、查阅资料使用。

（二）地方和学校应结合当地人文地理环境和民族文化传统，开发具有地区、民族和学校特色的律动课程资源。要善于将本地区的民族民间文化表现形式运用到律动课程中来，使聋生从小受到民族文化艺术的熏陶，树立传承民族文化的意识。

（三）聋校的电视台、网站是律动教育的重要资源之一，要配合课堂教学，播放健康向上的律动视频，拓展聋生的艺术文化视野，形成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应重视家庭和包括网络在内的社会艺术资源对聋生艺术爱好、审美情趣的影响。为此，一方面要以健康向上的律动文化生活对聋生进行积极的引导，另一方面要防止低俗、不健康的负面信息对聋生的消极影响。

（四）聋校课外艺术活动是律动课程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师有责任协助学校组织聋生课余艺术团，利用各种传统节日、纪念日组织文艺活动，培养聋生的艺术素养，提高聋生的艺术实践能力。学校应将此项活动列入工作计划，计入教师工作量，并在设备、经费和场地上予以支持和保障。

（五）各种形式的律动交流活动（包括教师培训）能有效促进课程资源和信息的沟通，学校要支持教师参与这些活动，同时应积极开发和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丰富课程资源。